

股票简称：吉林高速

股票代码：601518



吉林高速
JILIN EXPRESSWAY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lin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住所：吉林省长春市宽城区兰家镇兰家大街 155 号)

公开发行 2011 年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NORTHEAST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期： 2012 年 6 月 19 日

声 明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除非另有说明或要求，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所用简称和相关用语与募集说明书相同。

第一节 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Jilin Expressway Co., Ltd.

法定代表人：张跃

股票简称及代码：吉林高速、601518（A股）

注册资本：121,320 万元

注册地址：长春市宽城区兰家镇兰家大街 155 号

办公地址：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浦东路 4488 号

经营范围：公路投资、开发、建设、养护和经营管理；建筑材料生产、经销；公路工程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业务；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证书经营）；农林牧产品加工；进出口贸易（国家禁止的品种除外）；生物工程开发；汽车清洗；汽车配件及金属材料、机电设备及配件、通讯设备销售

互联网网址：<http://www.jlgsgl.com>

(二) 本次发行的审批、核准情况

本次发行经公司 2011 年 7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 2011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1 年 8 月 3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分别刊登在 2011 年 7 月 16 日和 2011 年 8 月 4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2 年 5 月 8 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591 号）核准，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8 亿元的公司债券。

(三) 本次发行的基本条款

1、债券名称

2011年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发行总额

本次发行总额人民币8亿元。

3、债券面值及发行价格

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发行。

4、担保人及担保方式

本次发行的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5、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期限为7年（附第5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赎回选择权和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

6、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不向公司原股东配售。

7、还本付息的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8、起息日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2年6月21日。

9、付息日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3年至2019年每年的6月21日。如遇法定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0、到期日

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19年6月21日。

11、兑付日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19年6月21日。如遇法定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2、计息期限

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12 年 6 月 21 日至 2019 年 6 月 20 日。

13、债券利率

本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市场询价结果，由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限的前 5 年固定不变，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年末决定是否行使利率上调选择权。

14、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若决定行使赎回权，本期债券将被视为第 5 年全部到期，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公司债券。赎回的支付方式与本期债券到期本息支付相同，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不行使赎回权，则本期债券将继续在第 6 年、第 7 年存续。

15、利率上调选择权

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放弃行使赎回权的公告，将同时发布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上调幅度为 0 至 100 个基点，其中一个基点为 0.01%。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上调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16、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公司第一次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行使回售权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份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决定。

17、资信评级情况

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18、债券受托管理人

公司聘请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19、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

本期公司债券具体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参见发行公告。

20、承销方式

本期发行的公司债券由保荐人（主承销商）组建承销团，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21、拟上市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22、新质押式回购

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和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皆为 AA 级，本期债券符合进行新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发行人拟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申请新质押式回购安排。如获批准，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上海证券交易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23、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概算不超过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 1.9%，主要包括保荐及承销费用、审计师费用、律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发行推介费用和信息披露费用等。

24、税务提示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25、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营运资金，以改善公司财务结构，满足公司日常养护及维修改造支出。

（四）本次债券的发行及上市安排

1、本次发行的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2012 年 6 月 19 日。

预计发行期限：2012年6月21日至2012年6月26日。

网上申购日：2012年6月21日。

网下发行期限：2012年6月21日至2012年6月26日。

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2、本次发行的上市安排

本次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就本期债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上市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二、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 （一）接受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后，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 （三）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并由保荐人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三、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跃
注册地址：长春市宽城区兰家镇兰家大街155号
办公地址：吉林省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浦东路4488号
联系人：张向东 张建华
电话：0431-84664798、84622188
传真：0431-84622168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

名称：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矫正中
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自由大路113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28 号恒奥中心 D 座

项目主办人：张绳良、金哲、李一

项目组成员：张峰

电话：010-63210703

传真：010-68573837

（三）分销商

名称：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冯戎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联系人：王慧晶、詹茂军

电话：010-88085995、88085128

传真：010-88085129

名称：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大建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A 座 608

联系人：曹建

电话：010-59355505

传真：010-66553378

（四）律师事务所

名称：吉林兢诚律师事务所

事务所负责人：王琪

办公地址：吉林省长春市绿园区普阳街 2066 号中天大厦四层

经办律师：马维山、张小东

电话：0431-85805900

传真：0431-85805901

（五）审计机构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事务所负责人：胡少先
办公地址：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
经办会计师：金顺兴、朱中伟
电话：0571-88216888
传真：0571-88216999

（六）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荣恩
办公地址：上海市汉口路 398 号华盛大厦 14 楼
经办评级师：董禹、戴志刚
电话：021-63504375-813
传真：021-63610539

（七）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矫正中
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28 号恒奥中心 D 座
项目联系人：李一、金哲
电话：010-63210703
传真：010-68573837

（八）收款银行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长春西安大路支行
户名：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22001450100059111777

（九）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上海证券交易所



法定代表人： 张育军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

电话： 021-68808888

传真： 021-68807813

(十) 债券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迪彬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电话： 021—68870587

传真： 021—58754185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发行人根据其聘请的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相关人员的书面确认及在作出合理及必要的查询后确认，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第二节 发行人的资信状况

一、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

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出具的新世纪债评（2012）010040号《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经综合评定，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级，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级。

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主要事项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上海新世纪评级为本次债券发行提供信用评级服务，其拥有中国证监会核发的《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许可证》。经上海新世纪评级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级，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级。

本次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级，根据上海新世纪评级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划分及释义，该级别反映了发行人“短期债务的支付能力和长期债务的偿还能力很强；经营处于良性循环状态，不确定因素对经营与发展的影响很小。”

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级，根据上海新世纪评级中长期债券信用等级的划分及释义，该级别反映了本期债券“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二）评级报告揭示的主要内容

作为本次债券发行的资信评级机构，上海新世纪评级出具了新世纪债评（2012）010040号《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

上海新世纪评级肯定了公司在区位优势、路产质量、股东实力及支持力度等方面的优势。反映了发行人作为吉林省交通系统的上市平台，主业发展得到控股股东与主管部门的大力支持的情况，认为公司受益于良好的路线位置优势及区域经贸活动的持续繁荣，收入稳定增长，经济效益不断提升。更因为所经营的高速公路较好效益及较小债务融资规模，公司偿债负担轻，短期偿付能力强。

1、优势

（1）作为吉林省交通体系高速公路的主要上市平台，吉林高速主业发展得到股东吉高集团及相关主管部门的大力支持。

(2) 吉林高速经营管理的长平高速公路与长春绕城高速公路位于京哈高速公路中段，受益于较好的路线位置，其通行状况良好，公司经营效益近年来稳步提升。

(3) 吉林高速负债经营程度低，主业现金流状况良好，加上货币资金持有量大，其整体偿债能力较强。

(4) 控股股东承诺的资产注入将使吉林高速现金流来源进一步增加，并提升其经营实力及财务平衡能力。

2、风险

(1) 长平高速公路的应急维修工程的展开将使吉林高速投融资压力有所增大，同时项目实施短期内也会对长平高速通行量带来一定影响。

(2) 项目投入带来债务融资的增长将使吉林高速财务稳健性有所下降，同时相关本息偿付义务的增加也会增大公司的财务负担并影响其经营效益。

(3) 高速公路收费标准及期限由国家政府部门规定，考虑到地方经济发展的物流成本及相关社会期望，未来高速公路收费政策调整方向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将使吉林高速等运营企业收入受到较大影响。

(4) 随着吉林省及周边省份高速公路的建设与开通，同方向高速公路可能会对长平高速通行量产生一些分流作用。

3、评级结论

发行人系吉林省交通系统的上市平台，其主业发展得到控股股东及主管部门的大力支持。作为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公司组织机构设置较合理，内部管理制度较健全，可有效控制经营、投资、资金等管理环节的主要风险。公司管理团队人员素质能够满足目前经营管理需要。

作为长平高速公路及长春绕城高速公路的运营主体，受益于两条高速公路良好的路线位置优势及区域经贸活动的持续繁荣，公司通行费收入稳定增长，经营效益不断提升。但未来随着长平高速应急改造工程的推进及部分省内高速公路的开通，长平高速通行量预计短期内将受到一定影响。

受益于高速公路较好的经营效益及在运营高速公路较小的债务融资规模，公司偿债负担轻。同时其货币资金持有量较大，短期偿付能力强。未来随着长平高速公路应急改造工程的推进，短期内集中的资金投入将使公司面临一定投融资压

力,其债务融资规模将有所增大,但公司财务状况由此受到的影响预计将较有限。

该公司拟发行 2011 年公司债券所募资金将用于补充营运资金,以改善公司财务结构,满足公司日常养护及维修改造支出,其主业良好的盈利及现金流,相关主管部门及外部金融机构的支持将为公司本期债券偿还提供保障,公司本期债券偿付安全性高。

鉴于上述分析,经评审,确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 级,评级展望为稳定;发行人 2011 年公司债券无担保信用等级为 AA 级。

(三) 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以及行业惯例,上海新世纪评级将在本次债券的存续期内每年进行定期及不定期跟踪评级。上海新世纪评级将在本次债券的存续期对其风险程度进行全程跟踪监测,并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公布的中期报告、年度报告及相关信息。如发行人发生可能影响信用等级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上海新世纪评级,并提供相关资料,上海新世纪评级将就该项进行实地调查或电话访谈,及时对该项进行分析。上海新世纪评级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通过上海新世纪评级网站(<http://www.shxsj.com>)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予以公告。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一) 公司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中国农业银行给予 15 亿元的授信额度,其中未使用授信额度 15 亿元,银行间接融资渠道畅通。

(二) 最近三年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的违约情况

公司在最近三年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未曾出现严重违约。

(三) 最近三年发行的债券以及偿还情况

公司在最近三年未发行过债券。

(四) 本次发行后的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的比例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规模为 8 亿元。以 8 亿元的发行规模计算,本期债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全部发行完毕后,发行人累计债券余额为 8 亿元,占发行人截

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 37.30%，未超过发行人净资产的 40%。

(五) 最近三年的合并财务报表口径下的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数据或指标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资产总额(亿元)	23.19	24.91	26.55
负债总额(亿元)	4.60	5.44	5.10
注册资本(亿元)	1.41	1.41	1.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亿元)	14.84	16.39	18.28
营业收入(亿元)	4.87	5.80	8.10
EBITDA(亿元)	2.43	1.97	3.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亿元)	1.27	1.37	2.14
经营性现金净流量(亿元)	1.63	1.51	2.89
投资性现金净流量(亿元)	0.00	-1.52	-1.45
资产负债率(%)	19.85	21.84	19.21
长短期债务比(%)	53.03	41.48	45.41
长期资本固定化比率(%)	98.18	97.24	90.40
有形净值债务率(%)	24.78	27.95	—
担保比率(%)	0.00	0.00	0.00
应收账款周转速度(次)	33.68	124.46	6,363.90
存货周转速度(次)	262.48	475.15	44,028.47
固定资产周转速度(次)	0.25	0.29	0.40
总资产周转速度(次)	0.21	0.24	0.31
毛利率(%)	58.44	36.82	47.92
营业利润率(%)	38.69	18.65	31.83
利息保障倍数(倍)	—	93.35	31.83
总资产报酬率(%)	8.40	4.86	10.68
净资产收益率(%)	7.26	3.72	10.91
流动比率(%)	112.24	115.11	163.14
速动比率(%)	110.67	110.02	142.12
现金比率(%)	105.50	108.02	139.70
营业收入现金率(%)	104.07	100.88	100.02
经营性现金净流入与流动负债比率(%)	61.70	44.05	78.58
经营性现金净流入与负债总额比率(%)	36.32	30.06	54.80
非筹资性现金净流入与流动负债比率(%)	61.70	-0.19	39.18
非筹资性现金净流入与负债总额比率(%)	36.32	-0.13	27.32
EBITDA/利息支出(倍)	—	157.56	42.07
EBITDA/刚性债务(倍)	—	1.97	3.39

注：根据吉林高速 2009-2011 年度审计报告财务报表整理、计算。其中 2009 年数据采用的是分立备考报表数据。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公司名称: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Jilin Expressway Co., Ltd.
注册地址:	长春市宽城区兰家镇兰家大街 155 号
办公地址:	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浦东路 4488 号
股票简称及代码:	吉林高速、601518 (A 股)
法定代表人:	张跃
注册资本:	121,320 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码:	220000000149648
经营范围:	公路投资、开发、建设、养护和经营管理; 建筑材料生产、经销; 公路工程咨询;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业务; 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证书经营); 农林牧产品加工; 进出口贸易(国家禁止的品种除外); 生物工程开发; 汽车清洗; 汽车配件及金属材料、机电设备及配件、通讯设备销售
电话:	0431-84664798、84622188
传真:	0431-84622168

二、公司设立及历史沿革

本公司系由东北高速分立而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以证监发行字(1999)74号《关于核准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筹)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批准,于1999年7月5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0万股募集设立。1999年7月21日,东北高速注册成立。1999年8月10日,东北高速向社会公开发行的A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因股东发展需要,2010年2月10日,经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0]194号《关

于核准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分立的批复》核准，东北高速分立为龙江交通及本公司，本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1 日取得吉林省工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码：220000000149648）。本次分立时每股东北高速股份转换为一股本公司股份和一股龙江交通股份。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21,320 万元。本公司 A 股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证发字[2010]10 号文批准，于 2010 年 3 月 19 日挂牌上市。证券简称“吉林高速”，证券代码“601518”。

设立时股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性质
吉高集团（SS）	596,803,607	49.19	限售股
华建投资（SS）	217,396,393	17.92	流通股
A 股公众股东	399,000,000	32.89	流通股
合计	1,213,200,000	100.00	

注：SS 代表国有股股东。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三、公司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一）公司的股本结构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总股本	1,213,200,000	100
流通 A 股	1,213,200,000	100
实际流通 A 股	616,400,000	50.81
限售流通 A 股	596,800,000	49.19

（二）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股东名册，本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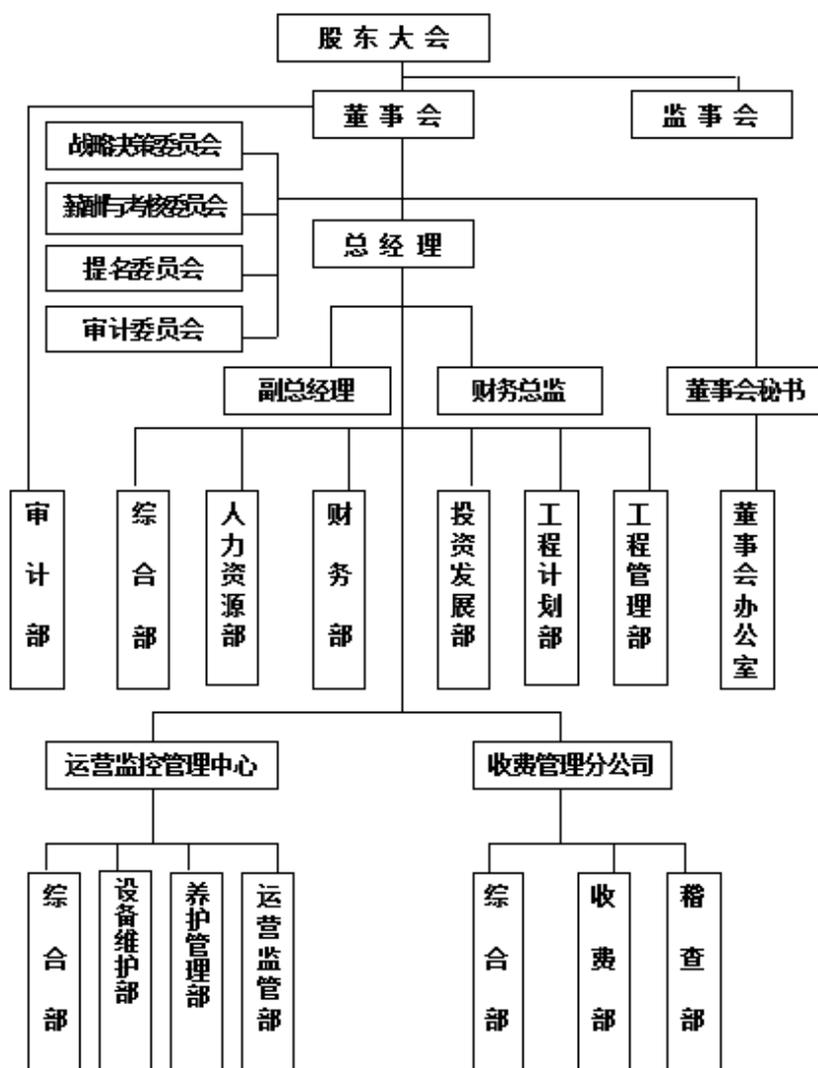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1	吉高集团	596,803,607	49.19	限售流通 A 股
2	华建投资	217,396,393	17.92	流通 A 股
3	山西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一丰收五号	6,102,438	0.50	流通 A 股
4	黄玉梅	2,968,711	0.25	流通 A 股
5	李刚	1,364,820	0.11	流通 A 股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6	李宽奇	1,330,900	0.11	流通 A 股
7	徐晓华	1,298,000	0.11	流通 A 股
8	陈希	1,175,083	0.10	流通 A 股
9	贾薇	1,169,300	0.10	流通 A 股
10	周鸿发	989,503	0.08	流通 A 股

四、公司组织结构及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 公司组织结构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建立了较完整的内部组织结构。本公司的内设部门组织结构关系如下图所示：



(二) 公司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范围内有 4 家子公司：

1、长春高速成立于 2001 年 12 月 28 日，注册资本为 2 亿元，发行人持股比例为 63.80%，主要从事长春绕城高速公路的经营与管理。

2、东高油脂成立于 2002 年 2 月 8 日，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发行人持股比例为 95%，主营业务为从事大豆植物油加工，大豆、豆油、豆粕购销及储运等业务，目前未开展经营活动。

3、德诚物业成立于 2011 年 1 月 26 日，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发行人持股比例为 90%，主营业务为物业服务（凭资质）；国内劳务派遣；国内广告设计、制作及发布；畜牧饲养；植物种植；自有房屋租赁等。

4、高速能源成立于 2011 年 8 月 31 日，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发行人控股比例为 92.76%，主营业务为新能源开发，项目投资，成品油存储、运输、销售等。

五、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控股股东情况介绍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吉高集团持有本公司 49.19% 股份，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吉高集团系隶属于吉林省交通运输厅的国有独资企业，由吉林省交通运输厅持有其 100% 股权。吉高集团前身是成立于 1993 年 8 月 5 日的吉林省高速公路公司，系经吉林省计划经济委员会以吉交企字（1993）20 号文批准成立，隶属于吉林省交通运输厅。1998 年 7 月，经国务院批准，交通部组织吉林、黑龙江两省高速公路捆绑上市，吉林省交通厅将长平高速、102 国道长春至哈拉段公路、长营高速公路资产全部划入吉林省高速公路公司。2006 年 7 月 11 日，经吉林省交通厅同意，吉林省高速公路公司正式变更为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7 亿元，经营范围为高速公路开发建设、管理、养护；五金建材、机电设备、汽车配件、沥青、日用百货、服装等。

根据吉高集团 2011 年中期财务报告（未经审计），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吉高集团总资产 1,998,053.38 万元，净资产 1,179,989.11 万元，2011 年上半年，吉高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37,289.5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27.19 万元。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吉高集团所持有的本公司 49.19% 股份未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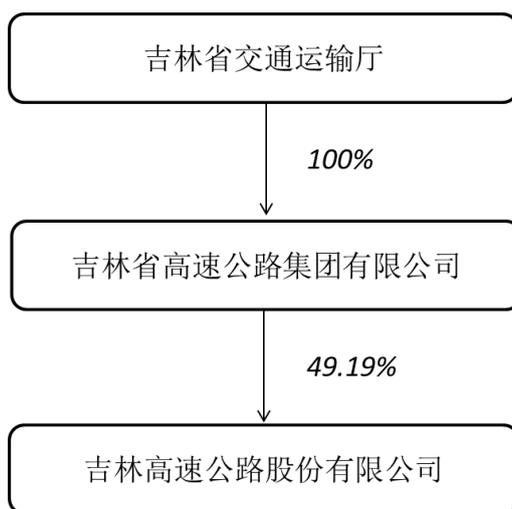
质押或冻结。

(二) 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吉林省交通运输厅。

(三)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股权关系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股权关系如下：



六、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终止日期	持有公司股份、债券情况	2011 年度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
张跃	董事长	男	56	2013-2-26	无	80.75
韩增义	副董事长、 总经理	男	48	2013-2-26	无	74.05
张杨	副董事长	女	47	2013-2-26	无	7.14
王彦春	董事、 副总经理	男	48	2013-2-26	无	67.33
陈守东	独立董事	男	56	2013-2-26	无	8.57
刘庆久	独立董事	男	57	2013-2-26	无	8.57
冯兵	独立董事	男	49	2013-2-26	无	8.57
原兴学	监事会主席	男	55	2013-2-26	无	65.91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终止日期	持有公司股份、债券情况	2011年度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
孟晓飞	监事	男	39	2013-2-26	无	5.71
严华鑫	监事	男	24	2013-2-26	无	0
张继	副总经理	男	51	2013-2-26	无	60.19
齐军	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男	52	2013-2-26	无	60.19
胡长友	副总经理	男	49	2013-2-26	无	60.19
张向东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男	44	2013-2-26	无	60.19

注：严华鑫先生于2012年3月任发行人监事，2011年未从发行人领取过报酬。

七、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所处的行业为公路运输业，主要业务为投资、开发建设及运营管理吉林省内外的收费高速公路。公司通过投资建设、收购等多种方式获得经营性公路资产，为过往车辆提供通行服务，按照收费标准收取车辆通行费，并对运营公路进行管理、养护及维修，以保证公路的通行质量。

公司确定并坚持以收费公路经营为主业的发展战略，立足吉林，积极发挥在东北地区承上启下的“桥梁”作用，努力在促进吉林省及东北地区经济发展的同时，实现自身的持续稳定发展。公司目前经营的高速公路属于国家骨干高速公路网，为国家南北向大通道的组成部分，在吉林以及东北地区的的公路交通运输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

目前公司主要运营管理长平高速，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春高速运营管理长春绕城高速，合计经营高速公路里程数为151.68公里。2010年、2011年公司实现通行费收入5.80亿元和8.10亿元。

（一）公司运营收费公路的基本情况

公司目前主要运营的公路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本部及子公司长春高速分别负责长平高速及长春绕城高速的运营管理。作为京哈高速在吉林省的组成部分，长平高速及长春绕城高速相接于长春市，目前是长春市乃至黑龙江省哈尔滨地区与辽宁省及华北地区连结的关键通道，也是国家公路主干线同江至三亚公路的组成部分。

1、长平高速

公司本部管理的长平高速公路由吉高集团投资建造，于 1994 年开建，1996 年建成通车，收费期限至 2029 年 8 月；全线长 109.8 公里，东起长春市兴隆山，经郭家店、公主岭、范家屯，西止辽宁、吉林两省交界的五里坡，与沈阳四平高速公路相连，通过连接线与 102 国道相连；全线双向四车道，设计 8 处互通式立体交叉，沿线设长春、公主岭、四平三个服务区和两个停车场，以及 6 个收费站（包括长春收费站、范家屯收费站、公主岭收费站、郭家店收费站、四平收费站和五里坡收费站）。

1999 年东北高速成立时，吉林省交通厅协调吉高集团将长平高速以出资形式注入，后又代为垫付相关项目借款，为东北高速主业发展减轻了相关财务负担。东北高速分立时，长平高速资产及相关负债（含应付吉高集团垫付款）划入公司，其稳定增长的通行费收入及较低的债务负担为公司保持良好的财务状况奠定了基础。

长平高速自建成通车以来未曾进行过大修或改扩建，近年来由于交通量增长较快，导致五里坡收费站等路段或卡口经常堵车，个别路段因沉降等地质原因，通行安全受到影响。为缓解通行压力，消除安全隐患，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决定对五里坡段、刘房子沉降段进行应急维修，2011 年 3 月又决定对省界段（十家堡至五里坡段）进行维修改造，上述工程总投资预计为 12.5 亿元，计划于 2011-2014 年间实施完成，其中 9 亿元资金将依靠债务融资方式解决。

本次养护与维修改造将消除安全隐患，缓解卡口通行压力，提升通行速度，加大交通流量，增加营运收入；同时，将节约未来的养护费用支出，降低运营成本。这都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与现金流量产生有利影响。

但本次工程投资金额较大，将提高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提高财务费用支出，加大未来年度的折旧或摊销，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综合上述因素，公司认为长平高速本次养护与维修改造对公司经营业绩的不利影响将在 2015 年后基本消除，其有利影响对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有重要意义。

2、长春绕城高速

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春高速经营管理的长春绕城高速公路于 1995 年开建，其西、南、北三段分别于 1997 年、1999 年和 2001 年建成通车，长春高速管理其西段与北段部分，收费期限至 2031 年 10 月。长春高速管理的西段与北段的高速公路全线长 41.90 公里，起于后寸金堡，止于长平高速公路 90 公里处的半截沟互通立交桥，北向与长余高速（长春-拉林河）相连，南向与长平高速（长春-四平）相连。为全封



闭、全立交、四车道的高速公路；沿线设春城服务区和 3 个收费站（包括长春北收费站、长春西收费站和汽车厂收费站）。

2001 年 12 月，东北高速将 IPO 募集资金中 5.39 亿元作为出资注入长春高速，用以偿还建设长春绕城高速公路欠款，持股比例为 55.00%。2003 年东北高速出资 0.86 亿元受让长春市高等级公路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长春高速 8.80% 的股权。2010 年东北高速分立时，其所拥有的长春高速 63.80% 股权划入本公司。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长春高速总资产 10.49 亿元，净资产合计 8.94 亿元，权益比率为 85.27%。

（二）公司经营公路车流量情况

公司经营的主要公路最近三年的日均车流量情况如下表：

路段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折合通行量（万辆）	增长率（%）	折合通行量（万辆）	增长率（%）	折合通行量（万辆）	增长率（%）
长平高速	661	4.59	632	13.26	558	5.68
长春绕城高速	330	258.70	92	-17.56	112	43.59

（三）公司主要业务收入情况

公司运营公路最近三年的通行费收入如下表：

路段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通行费收入（亿元）	增长率（%）	通行费收入（亿元）	增长率（%）	通行费收入（亿元）	增长率（%）
长平高速	6.75	33.40	5.06	23.11	4.11	10.48
长春绕城高速	1.34	81.08	0.74	-2.63	0.76	2.7

注：2010 年，受长春绕城高速部分路段封闭改造影响，车辆通行量和通行费收入均有所下降。

（四）公路收费标准

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主要取决于交通流量和收费标准，因此收费标准对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有着较大的影响，公司运营的高速公路采用吉林省人民政府批准确定的统一的收费公路收费标准。公司目前执行的收费标准按车型分类，并计重收费。

2010 年 9 月 20 日，根据吉政发[2010]26、27 号文，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营高速公路的具体收费标准如下：

1、基本收费标准



对于客车和正常装载的合法运输车辆按照基本收费标准收费，具体标准见下表：

车型	客车	货车	收费标准调整后 (元/车公里)
	K(座)	H(吨)	
一型	$K \leq 7$	$H \leq 2$	0.45
二型	$8 \leq K \leq 19$	$2 < H \leq 5$	0.80
三型	$20 \leq K \leq 39$	$5 < H \leq 10$	1.10
四型	$40 \leq K$	$10 < H \leq 15$	1.45
五型	—	$15 < H$	1.65

上表中具体标准分解得具体货车收费标准为：基本费率为 0.07 元/吨公里。以收费站实地测量确定的车货总重为依据，车货总质量小于等于 5 吨的，按基本费率计收车辆通行费；5 吨至 35 吨（含）的车辆，5 吨（含）以下部分，按基本费率计收，5 吨以上部分，按 0.07 元/吨公里线性递减至 0.035 元/吨公里计收；35 吨至 49 吨（含）的车辆，5 吨（含）以下部分，按基本费率计收，5 吨至 35 吨（含）部分，按 0.07 元/吨公里线性递减至 0.035 元/吨公里计收，35 吨以上部分，按 0.035 元/吨公里线性递减至 0.025 元/吨公里计收；49 吨以上的车辆（按规定方式运载国际标准集装箱的车辆），5 吨（含）以下部分，按基本费率计收，5 吨至 35 吨（含）部分，按 0.07 元/吨公里线性递减至 0.035 元/吨公里计收，35 吨至 49 吨（含）部分，按 0.035 元/吨公里线性递减至 0.025 元/吨公里计收，49 吨以上部分，按 0.025 元/吨公里计收。车货总重在 5 吨以下按 5 吨计，计费不足 5 元按 5 元计。

2、超重车辆计费标准

(1) 总轴重超过该车对应的公路承载能力认定标准 30%（含）以下的车辆，未超限部分按合法装载计重收费标准计收，超限部分按基本费率计收。(2) 总轴重超过该车对应的公路承载能力认定标准 30%—100%（含）的车辆，该车车货总重中超过公路承载能力认定标准 30%（含）以下的部分，按第 2 条第（1）款计收；超过公路承载能力认定标准 30%以上的重量部分，按基本费率的 3 倍线性递增至 6 倍计收。(3) 轴重超过该车对应的公路承载能力认定标准 100%以上的车辆，该车车货总重中超过公路承载能力认定标准 30%（含）以下的重量部分，按第 2 条第（1）款计收；30%—100%（含）的重量部分，按基本费率的 3 倍线性递增至 6 倍计收；100%以上的重量部分，按基本费率的 6 倍计收。



（五）其他与主营相关事项

公司在 2010 年 3 月 18 日刊登的《上市公告书》中披露：根据原东北高速分立时吉林省人民政府出具的吉政函[2010]9 号文批复，公司控股股东吉高集团承诺将逐步向公司注入优质高速公路资产。

2012 年 3 月 15 日，发行人在《关于公司 2011 年年报事后审核意见函的复函》第一点中陈述“控股股东复函中提到：‘为落实我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19 日前将优质高速公路资产注入吉林高速的承诺，我公司已协调省交通运输厅向交通运输部提交了相关申请……交通运输部暂停受理收费公路资产上市审批事项。因此，原资产注入承诺已无法如期兑现。为继续履行注资承诺，我公司相关事宜已向省交通运输厅作了详细汇报，并提请省厅报请省政府研究落实注资相关事宜。’”相关进展情况已于 2012 年 3 月 15 日进行公开披露。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募集说明书所载 2009 年度至 2011 年度会计报表的编制基准，均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发行人系于 2010 年 2 月 10 日经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0）194 号《关于核准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分立的批复》核准，由原东北高速分立而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成立于 2010 年 3 月 1 日，并于 2010 年 3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因此公司 2009 年财务报表为分立时参照分立基准，按照假定吉林高速自 2006 年 1 月 1 日起就已经独立运作的原则而编制的备考资产负债表与利润表，模拟备考的现金流量表因难以真实反应当时公司的资金流动情况而未纳入备考报表体系。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受东北高速委托对该等备考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京永审字（2010）第 11006 号《审计报告》。

如未特别说明，公司 2009 年财务数据均采用上述经审计的备考财务报表数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 2010 年度、2011 年度根据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天健审（2011）3-77 号《审计报告》以及天健审（2012）3-16 号《审计报告》。

一、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会计资料

公司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公司 2009 年度、2010 年度和 201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以及 2010 年度，201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如下：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的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9,573,925.66	415,405,833.79	317,311,202.35
应收账款	22,412.70	232,192.16	9,091,064.35
预付款项	73,682,353.18	19,561,762.00	3,961,544.96
其他应收款	8,441,467.88	7,476,310.93	6,447,271.48
存货	9,582.60		771,477.48
流动资产合计	571,729,742.02	442,676,098.88	337,582,560.62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2,935,069.59	3,023,484.39	
固定资产	2,038,033,477.86	2,024,383,217.35	1,958,839,049.74
在建工程	29,017,343.44		
固定资产清理			324,790.10
无形资产			631,684.02
长期待摊费用		215,600.00	585,2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945,389.89	20,568,530.79	19,694,832.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82,931,280.78	2,048,190,832.53	1,981,075,556.04
资产总计	2,654,661,022.80	2,490,866,931.41	2,318,658,116.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4,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账款	34,599,423.25	68,906,099.66	30,611,604.80
预收款项		709,130.00	
应付职工薪酬	6,873,447.51	210,146.41	1,442,083.48
应交税费	53,845,675.27	54,642,193.94	81,812,536.48
其他应付款	141,126,873.05	110,100,768.71	136,892,246.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0	5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50,445,419.08	384,568,338.72	300,758,471.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122,500,000.00	122,500,000.00	122,500,000.00
专项应付款	37,000,000.00	37,000,000.00	37,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9,500,000.00	159,500,000.00	159,500,000.00
负债合计	509,945,419.08	544,068,338.72	460,258,471.71
股东权益：			
股本	1,213,200,000.00	1,213,200,000.00	
资本公积	317,182,910.03	317,182,910.03	
盈余公积	45,277,901.34	23,646,399.57	
未分配利润	251,969,186.61	84,688,849.4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27,629,997.98	1,638,718,159.07	1,479,021,095.34



项 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少数股东权益	317,085,605.74	308,080,433.62	379,378,549.61
股东权益合计	2,144,715,603.72	1,946,798,592.69	1,858,399,644.9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654,661,022.80	2,490,866,931.41	2,318,658,116.66

(二) 发行人最近三年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4,123,696.92	404,517,042.84	165,894,133.37
预付款项	71,682,353.18	18,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0,896,909.68	11,289,031.49	9,673,435.01
流动资产合计	536,702,959.78	434,306,074.33	175,567,568.38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699,030,000.00	672,330,000.00	672,33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2,935,069.59	3,023,484.39	
固定资产	970,362,006.12	946,388,453.07	967,172,124.39
在建工程	27,584,770.97		
固定资产清理			324,790.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617,607.02	56,080,584.87	55,244,511.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48,529,453.70	1,677,822,522.33	1,695,071,425.57
资产总计	2,285,232,413.48	2,112,128,596.66	1,870,638,993.95
流动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3,236,588.00	38,138.00	1,113,110.69
应交税费	4,270,824.35	5,295,235.06	25,445,833.75
其他应付款	168,335,107.96	138,243,148.14	157,815,664.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0	5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75,842,520.31	193,576,521.20	234,374,608.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122,500,000.00	122,500,000.00	122,500,000.00
专项应付款	35,000,000.00	35,000,000.00	35,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7,500,000.00	157,500,000.00	157,500,000.00
负债合计	333,342,520.31	351,076,521.20	391,874,608.54
股东权益：			
股本	1,213,200,000.00	1,213,200,000.00	
资本公积	311,388,079.76	311,388,079.76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45,277,901.34	23,646,399.57	
未分配利润	382,023,912.07	212,817,596.1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78,764,385.41
股东权益合计	1,951,889,893.17	1,761,052,075.46	1,478,764,385.4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285,232,413.48	2,112,128,596.66	1,870,638,993.95

**(三) 发行人最近三年的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810,165,471.26	580,193,685.13	487,221,328.93
减：营业成本	421,907,194.86	366,577,642.52	202,503,577.0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179,841.47	19,136,821.61	16,070,380.15
管理费用	127,773,389.63	87,560,517.75	52,244,301.43
财务费用	4,903,085.40	-4,162,801.30	-5,997,872.28
资产减值损失	-29,452,361.61	2,948,862.91	37,862,213.3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100,000.00	3,956,092.0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257,854,321.51	108,232,641.64	188,494,821.32
加：营业外收入	8,501,107.59	9,583,223.52	4,347,343.16
减：营业外支出	218,021.43	2,181,193.41	414,395.9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 额以“-”号填列)	266,137,407.67	115,634,671.75	192,427,768.51
减：所得税费用	43,043,196.64	44,824,922.42	58,568,970.2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223,094,211.03	70,809,749.33	133,858,798.3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	214,389,038.91	136,871,947.17	126,592,731.83
少数股东损益	8,705,172.12	-66,062,197.84	7,266,066.47
五、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18	0.11	
(稀释每股收益)	0.18	0.11	
六、综合收益	223,094,211.03	70,809,749.33	133,858,798.3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 综合收益	214,389,038.91	136,871,947.17	126,592,731.83
归属少数股东的综合 收益	8,705,172.12	-66,062,197.84	7,266,066.47

(四) 发行人最近三年的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75,524,297.01	506,628,970.93	410,826,458.94
减：营业成本	339,990,208.63	123,189,632.34	157,538,762.5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283,391.80	16,709,186.04	13,557,273.14
管理费用	95,222,716.96	62,940,181.99	28,019,461.85
财务费用	-3,017,825.52	-1,987,032.73	-5,209,636.94
资产减值损失	-29,851,911.44	1,879,421.43	38,499,323.45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000.00	34,936.4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0,897,716.58	303,997,581.86	178,456,211.29
加：营业外收入	8,480,384.17	6,198,576.39	608,981.16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0.00	807,619.36	403,192.5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9,178,100.75	309,388,538.89	178,661,999.88
减：所得税费用	42,863,083.04	44,690,047.25	49,888,642.2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6,315,017.71	264,698,491.64	128,773,357.64
五、综合收益	216,315,017.71	264,698,491.64	128,773,357.64

(五) 发行人 2010 年度、2011 年度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10,351,985.03	585,315,201.71	675,524,297.01	506,628,970.9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107,200.00		17,107,2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817,863.97	13,408,353.47	30,069,158.41	14,023,582.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8,169,849.00	615,830,755.18	705,593,455.42	537,759,753.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8,401,037.08	245,077,395.56	281,966,308.18	90,066,142.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944,828.75	49,998,155.45	57,048,784.39	33,187,132.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171,056.58	100,987,271.73	59,146,593.54	91,147,813.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873,963.98	68,822,878.72	42,624,178.02	47,231,441.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9,390,886.39	464,885,701.46	440,785,864.13	261,632,530.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778,962.61	150,945,053.72	264,807,591.29	276,127,223.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		1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	1,188,744.93	590,455.25	123,070.93	590,455.25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8,744.93	690,455.25	123,070.93	690,455.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5,989,695.04	152,288,803.75	122,413,181.48	38,194,768.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7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989,695.04	152,288,803.75	149,113,181.48	38,194,768.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800,950.11	-151,598,348.50	-148,990,110.55	-37,504,313.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4,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3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0,000,000.00		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109,920.63	1,252,073.78	26,210,826.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109,920.63	1,252,073.78	86,210,826.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809,920.63	98,747,926.22	-76,210,826.66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168,091.87	98,094,631.44	39,606,654.08	238,622,909.4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初金额	415,405,833.79	317,311,202.35	404,517,042.84	165,894,133.37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末金额	489,573,925.66	415,405,833.79	444,123,696.92	404,517,042.84

二、备考财务报表——东北高速 2009 年财务报表

公司为分立事宜编制了 2009 年备考财务报表，根据上述报表的附注显示，该备考报表是以东北高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公司分立上市方案而拆分编制。为方便投资人了解本公司分立设立前情况，现将东北高速 2009 年度财务报表披露如下，以供投资者决策参考：

（一）东北高速 2009 年的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合 并	母 公 司
	2009.12.31	200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57,697,071.69	677,254,462.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716,483.38	
应收账款	21,419,413.59	
预付款项	4,517,899.33	
其他应收款	36,644,851.53	104,676,018.25
存货	4,851,409.75	
流动资产合计	954,847,129.27	781,930,481.16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727,479,261.31	1,599,809,261.31
固定资产	3,710,370,499.92	2,649,618,428.87
固定资产清理	324,790.10	324,790.10
无形资产	5,897,696.11	
长期待摊费用	626,402.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983,848.26	64,704,641.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68,682,497.70	4,314,457,121.79
资产总计	5,423,529,626.97	5,096,387,602.95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35,187,742.87	
预收款项	1,309,902.55	
应付职工薪酬	3,079,223.42	1,113,110.69
应交税费	116,580,786.94	50,646,790.82
其他应付款	713,912,451.42	744,922,875.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970,070,107.20	896,682,777.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专项应付款	37,000,000.00	35,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7,000,000.00	285,000,000.00
负债合计	1,257,070,107.20	1,181,682,777.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13,200,000.00	1,213,200,000.00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2009.12.31	2009.12.31
资本公积	1,400,030,996.19	1,400,030,996.19
盈余公积	300,156,002.72	300,156,002.72
未分配利润	873,534,585.90	1,001,317,827.03
归属于母公司的权益合计	3,786,921,584.81	3,914,704,825.94
少数股东权益（合并报表使用）	379,537,934.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66,459,519.77	3,914,704,825.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423,529,626.97	5,096,387,602.95

(二) 东北高速 2009 年度的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2009 年度	200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46,448,534.76	650,317,982.94
减：营业成本	280,244,664.86	219,462,969.83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402,915.25	21,532,340.89
销售费用	3,256,517.97	
管理费用	96,059,413.31	55,917,672.3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084,931.13	-10,425,830.67
资产减值损失	47,029,672.89	48,976,430.7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368,244.58	
投资净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9,567,107.02	8,449,794.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414,858.53	8,414,858.5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0,475,633.21	323,304,194.79
加：营业外收入	7,213,134.18	859,268.80
减：营业外支出	3,058,501.94	551,736.7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955,466.4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4,630,265.45	323,611,726.88
减：所得税费用	92,741,855.90	79,188,321.0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1,888,409.55	244,423,405.8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6,312,682.11	
少数股东损益	5,575,727.44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948	0.2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948	0.2015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2009 年度	2009 年度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	241,888,409.55	244,423,405.8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	236,312,682.11	
归属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5,575,727.44	

(三) 东北高速 2009 年度的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2009 年度	200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8,977,894.30	658,264,788.5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33,966,559.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87,944.58	11,457,854.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6,032,398.70	669,722,643.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3,864,520.40	156,990,757.8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397,818.97	64,310,812.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912,209.72	79,021,799.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378,932.92	43,929,079.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3,553,482.01	344,252,449.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478,916.69	325,470,193.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05,190.00	3,105,19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11,472.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901,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06,190.00	5,316,662.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1,673,936.07	158,385,907.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673,936.07	158,385,907.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667,746.07	-153,069,244.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8,737.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6,036.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44,773.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4,773.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9,366,397.21	172,400,949.23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2009 年度	2009 年度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初金额	608,330,674.48	504,853,513.68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末金额	857,697,071.69	677,254,462.91

三、公司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一) 主要财务指标

1、合并财务报表口径

主要财务指标	2011.12.31 /2011 年度	2010.12.31 /2010 年度	2009.12.31 /2009 年度
流动比率	1.63	1.15	1.12
速动比率	1.42	1.10	1.11
资产负债率(%)	19.21	21.84	19.85
资产总额(亿元)	26.55	24.91	23.19
负债总额(亿元)	5.10	5.44	4.6
所有者权益合计(亿元)	21.45	19.47	18.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亿元)	18.28	16.39	14.79
营业收入(亿元)	8.10	5.8	4.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亿元)	2.14	1.37	1.27
股东权益比率(%)	80.79	78.16	80.15
利息保障倍数(倍)	31.83	93.35	
营业利润率(%)	31.83	18.65	38.69
总资产报酬率(%)	10.68	4.86	8.4
净资产收益率(%)	10.91	3.72	7.26

2、母公司财务报表口径

主要财务指标	2011.12.31 /2011 年度	2010.12.31 /2010 年度	2009.12.31 /2009 年度
流动比率	3.05	2.24	0.75
速动比率	2.64	2.15	0.75
资产负债率(%)	14.59	16.62	20.95
资产总额(亿元)	22.85	21.12	18.71
负债总额(亿元)	3.33	3.51	3.92
营业收入(亿元)	6.76	5.07	4.11
股东权益比率(%)	85.41	83.38	79.05
营业利润率(%)	37.14	60.00	43.44
总资产报酬率(%)	51.05	15.53	9.60
净资产收益率(%)	12.37	8.78	8.63

3、如无特别说明，上述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待摊费用)/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 = 负债/资产

股东权益比率 = 股东权益总额/资产总额

利息保障倍数 = (报告期税前利润+报告期列入财务费用利息支出)/报告期利息支出

营业利润率 = 报告期营业利润/报告期营业收入

总资产报酬率 = (报告期利润总额+报告期列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2]

净资产收益率 = 综合收益或归属母公司综合收益/[(期初股东权益或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期末股东权益或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2]

(二) 最近三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本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符合财政部规定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自2010年3月本公司设立以来，公司根据新企业会计准则，近三年发行人合并范围变化情况如下：

1、公司2009年度、2010年度及2011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无重大差异。

2、公司与吉林宏运公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吉林高速德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于2011年1月26日办理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取得注册号为22000000016321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00.00元，公司出资2,700,000.00元，占其注册资本的9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公司与长春高速共同出资设立吉林省高速能源有限公司，于2011年8月31日办理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取得注册号为22038100002039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000.00元，公司出资24,000,000.00元，占其注册资本的80%，子公司长春高速出资6,000,000.00元，占其注册资本20%，本公司控股比例为92.76%，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三) 最近三年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07年修订）》（证监会计字[2007]9号）的规定，

公司最近三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1.73	3.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40	8.7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8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	0.18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8.91	3.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42	6.4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3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	0.13	0.08

计算公式为：

$$(1) \text{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P/E$$

$$(2)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3)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4) \text{稀释每股收益} =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四、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85,107.59	3,463,079.1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000,000.00	5,0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97,978.57	-961,049.0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0,000,000.00	
小 计	38,283,086.16	7,502,030.11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13,194,723.10	-29,872,223.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519.88	1,085,082.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1,484,329.14	36,289,171.83

第五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一）预计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量

本期公司债券预计发行总额为人民币8亿元。

（二）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8亿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以改善公司财务结构，满足公司日常养护及维修改造支出。

（三）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主要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2011年度第5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方案。董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营运资金，以改善公司财务结构，满足公司日常养护及维修改造支出的需要，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提高公司运营安全水平，优化负债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提升资产负债管理水平和资金运营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发行总额不超过8亿元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营运资金的议案。

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营运资金的必要性和合理性分析

（一）补充营运资金是发行人安全运行的需要

发行人日常营运资金支出主要为高速公路日常养护及维修改造支出。发行人所经营的长平高速自1996年建成通车以来未曾进行过大修或改扩建，公路损耗较为严重，亟待维护。随着交通流量的大幅增长，一些收费站的路段或卡口经常出现堵车现象，而且个别路段因沉降等地质原因，使通行安全受到了较大影响，急需进行维修改造以保证稳健发展。公司自2010年开始分步实施了多项养护与维修改造工程，主要是长平高速省界应急改造工程，包括五里坡收费站应急性改扩建工程、刘房子段应急改造工程以及其他配套零星改造工程等。该等工程对于增强公司持续运营能力具有重要的意义。

本次债券发行，可为公司补充约8亿元的营运资金，基本解决了未来营运的资金缺口，使公司的维修改造工程顺利进行，保证过往车辆的行车畅通及安全。

(二) 补充营运资金有利于改善发行人的流动性指标

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高速公路行业上市公司流动性指标如下表所示：

排名	代码	简称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资产负债率
行业均值			2.27	2.02	40.66
1	000916.SZ	华北高速	13.4826	13.4633	4.6942
2	600106.SH	重庆路桥	4.9354	3.6797	66.6893
3	000886.SZ	海南高速	4.6896	3.1563	14.8375
4	601188.SH	龙江交通	3.7993	3.7707	12.6952
5	000548.SZ	湖南投资	3.1259	2.2643	27.0876
6	000900.SZ	现代投资	2.564	2.4754	29.4268
7	601518.SH	吉林高速	1.6854	1.6854	18.0254
8	600368.SH	五洲交通	1.3547	1.0421	71.9909
9	600012.SH	皖通高速	1.1036	1.0989	35.5124
10	601107.SH	四川成渝	1.0948	1.0755	38.6965
11	600350.SH	山东高速	1.059	0.8423	28.526
12	600548.SH	深高速	0.7195	0.7184	57.2664
13	000828.SZ	东莞控股	0.7123	0.7123	36.9196
14	600020.SH	中原高速	0.6966	0.5487	77.9155
15	600377.SH	宁沪高速	0.6583	0.2625	27.4301
16	600035.SH	楚天高速	0.5309	0.5309	60.6052
17	600269.SH	赣粤高速	0.4452	0.4229	49.6284
18	000429.SZ	粤高速 A	0.4379	0.4379	57.4519
19	600033.SH	福建高速	0.1217	0.1213	57.1454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根据公司 2011 年末的合并财务报表数据，公司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分别为 1.63 和 1.42，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存在一定流动性风险。如果本次公司 8 亿元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为基础，公司合并报表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将分别提升至 3.91 和 3.70，短期偿债能力指标显著提高，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将处于上游水平，能显著降低流动性风险。

(三) 补充营运资金是公司调整融资结构的合理安排

因公司现有规模较小，随着长平高速应急改造工程、长春绕城高速养护及维

修工程投入的加大，资产负债率将持续攀升。公司预计主要维修改造工程需投入资金超过 12.5 亿元，且公路行业维修改造工程具有投资金额大、回收期长的特点，导致公司营运资金需求快速上升，进行适当的债务融资以保证资金安全势在必行。

同时，自 2010 年 10 月份以来人民银行已连续四次调整存贷款利率，银行贷款的融资难度和成本不断提升。因而，采用银行贷款方式将大大增加公司财务成本，且存在银行资金不能按时到位而影响工程进度、造成公司额外损失的风险。发行债券补充营运资金则能保证资金按时到位，也可以更好地调整债务结构，使得中长期债务融资的比例与年限结构更为合理，降低财务成本，提升财务杠杆效率，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

综上，在目前公司业务持续发展、外部融资渠道相对收紧的情况下，以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来满足不断增长的资金需求十分必要且合理，也有利于提升与巩固公司地域龙头企业地位，改善外部发展环境。

三、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8 亿元，主要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如下影响：

（一）有利于锁定公司财务成本，避免利率波动的风险

自 2010 年 10 月份以来，中国人民银行四次上调存贷款基准利率，五年期以上贷款利率增至 7.05%，且不能排除再次上调的可能。在目前公司以银行贷款为主要融资方式的情况下，央行再次上调贷款利率将导致公司的财务费大幅增加，贷款利率上调 0.25 至 1 个百分点的情况下，8 亿元的银行贷款债务，每年将造成 200-800 万元的额外财务费用。而通过发行固定利率的公司债券可锁定财务成本，避免利率上调带来的风险。

因此，在未来我国利率存在较强上升预期的背景下，公司通过发行固定利率的公司债券，可以相对较低的利率水平锁定财务成本，减少利率上升所带来的财务费用大幅上涨的风险。

（二）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

公司目前外部融资渠道主要为银行贷款。通过发行公司债券，可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为公司快速发展增加新的资金来源，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



综上所述，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满足公司不断增长的营运资金需求、以较低利率锁定融资成本和拓宽融资渠道。同时，在保持合理资产负债率水平的情况下，通过债务融资，提高财务杠杆比率，有助于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资产负债管理水平和资金运营效率。

第六节 备查文件

除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披露的资料外，自募集说明书摘要刊登之日起，投资者可至发行人、主承销商住所查阅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备查文件，亦可访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阅。

一、备查文件目录

- （一）吉林高速 2009 年度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备考报表），2010 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和 2011 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二）东北高速 2009 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三）保荐人出具的发行保荐书；
- （四）法律意见书；
- （五）资信评级报告；
- （六）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七）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附有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书面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 （一）发行人：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吉林省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浦东路 4488 号
联系人：张建华
电话： 0431-84664798、84622188
传真： 0431-84622168
-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28 号恒奥中心 D 座
联系人：李一 金哲
电话： 010-63210703
传真： 010-63210701

投资者若对募集说明书及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